

广州市番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番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0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，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，大力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为构建我区和谐的住房和城乡建设市场创造良好的政务环境。

（一）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队伍建设工作。 本局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，成立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局领导亲自抓信息公开工作，配备专门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及工作人员。为提高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专业知识，积极参加市、区分别召开的信息公开培训。

（二）严格贯彻落实信息公开相关文件精神。 严格落实上级对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的部署和要求，深入贯彻实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国家行政机关公文处理办法》，全面梳理我局以区政府、区政府办以及局名义印发的文件，对文件的公开属性及有效性开展评估调整。严格落实《番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》，做到涉密信息不上网，上网信息不涉密。坚持以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把政

务公开贯穿于政务活动的全过程。

（三）积极配合推进平台建设。严格按照《番禺区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方案》要求，积极配合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，制定本局《本领域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》并在区政府门户网站“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”栏目公开。严格按照《2020年番禺区政府网站考评方案》对区政府门户网站“重点领域信息公开”“五公开”“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实施”“社会公益事业建设”“公共资源配置”等栏目以及本局专属网页进行维护管理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24	+58	2393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62	-9	6871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
行政处罚	35	+22	57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1	89.97万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82	49	0	0	1	5	137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1	0	0	0	0	2
三、本年度办理	(一) 予以公开	37	34	0	0	1	4	76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结果		规禁止公开							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44	16	0	0	0	1	61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1	0	0	0	0	0	1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1	0	0	0	0	0	1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	0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	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	
	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83	50	0	0	1	5	139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，本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上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仍存在不足之处，需要加以改进。

(一) 存在问题。

2020年度能按照《2020年番禺区政府网站考评方案》落实相关栏目的更新要求，但向区政府门户网站提供的征集调查、热点回应材料质量较低，不被采纳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。

本局在2021年将进一步扩宽思路，提高舆情研判水平与能力，有效回应社会关切及热点事件，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队伍建设，提升专业化水平。继续按照文件要求，进一步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常态化更新机制，切实做好日常信息的归集、汇总、更新、维护工作，及时加载、更新相应目录的公开信息，实行动态更新。进一步加强政务工作专职人员专业培训，提升专业能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